证券代码：301033　　证券简称：迈普医学　　公告编号：2024-018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迈普医学	股票代码	3010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小燕	李晓香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崖鹰石路 3 号	广州市黄埔区崖鹰石路 3 号	
传真	020-32296128	020-32296128	
电话	020-32296113	020-32296113	
电子信箱	irm@medprin.com	irm@medpri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结合人工合成材料特性，利用先进制造技术开发高性能植入医疗器械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是国内神经外科领域唯一同时拥有人工硬脑(脊)膜补片、颅颌面修补及固定系统、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硬脑膜医用胶等植入医疗器械产品的企业，覆盖开颅手术所需要的关键植入医疗器械。同时，公司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多技术平台的优势，拓展产品至多科室的应用，致力于成为植入医疗器械领域全球领先企业，提供卓越的产品，服务于全球患者。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稳定，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神经外科产品及其用途

目前公司主要围绕着神经外科手术需求，公司系列产品覆盖了神经外科脑膜修复、颅骨修补固定及快速止血等多方位临床需求，为神经外科手术中需要使用的植入医疗器械提供了整体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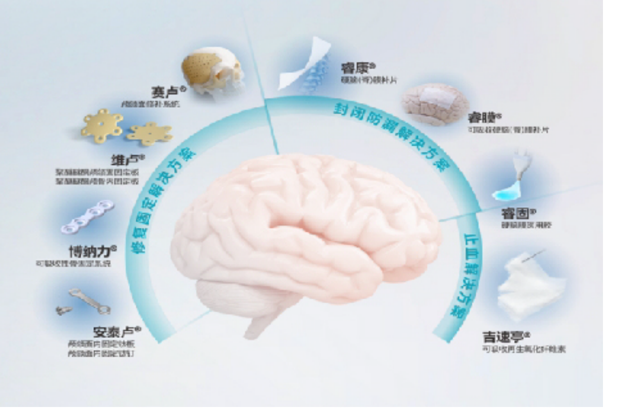
赛卢®
颅颌面修补系统
睿康®
硬脑(脊)膜补片
睿膜®
可吸收硬脑(脊)膜补片
维卢®
聚醚醚酮颅颌面固定板
聚醚醚酮颅骨内固定板
博纳力®
可吸收性骨固定系统
安泰卢®
颅颌面内固定钛板
颅颌面内固定钛钉
睿固®
硬脑膜医用胶
吉速亭®
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
封闭防漏解决方案
修复固定解决方案
止血解决方案

具体为：①睿康硬脑（脊）膜补片、睿膜可吸收硬脑（脊）膜补片与睿固硬脑膜医用胶共同提供了硬脑（脊）膜修复及防脑脊液封闭的解决方案；②基于PEEK材料的赛卢颅颌面修补系统以及博纳力可吸收性骨固定系统、安泰卢颅颌面内固定钛钉、安泰卢颅颌面内固定钛板、维卢聚醚醚酮颅颌面固定板、维卢聚醚醚酮颅骨内固定板在内的多材料固定系统共同组成了覆盖小儿到成人的、颅面与颌面的修复固定解决方案；③吉速亭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止血产品，可为开颅手术中提供止血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786,969,032.68	744,919,499.58	5.64%	746,784,98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5,858,213.41	602,582,289.54	5.52%	572,257,657.4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30,869,676.55	195,252,385.91	18.24%	153,785,68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77,390.16	35,891,785.18	13.89%	44,714,36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33,014.67	23,938,012.00	55.54%	23,315,3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86,556.80	48,309,238.18	122.91%	66,510,69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4	14.81%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4	14.81%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6.08%	0.55%	10.2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485,769.60	41,229,730.65	60,063,196.19	85,090,98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6,548.85	4,075,078.92	13,533,130.05	15,452,63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54,127.50	2,963,070.47	12,701,356.25	15,114,46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4,599.35	17,322,165.46	34,590,171.65	36,339,620.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玉宇	境内自然人	16.53%	10,922,547	10,922,547	质押	4,910,000
徐弢	境内自然人	16.53%	10,922,547	10,922,547	不适用	0
深圳市凯盈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3%	4,246,049	0	不适用	0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3,267,436	0	不适用	0
袁美福	境内自然人	4.34%	2,866,787	2,866,787	不适用	0
广州纳普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	2,600,000	2,600,000	不适用	0
唐莹	境内自然人	3.18%	2,097,577	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迈普医学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1,651,576	0	不适用	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29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9%	1,642,009	0	不适用	0
#叶涛	境内自然人	2.00%	1,32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0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10 月 26 日，袁玉宇与徐弢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履行一致行动义务的期限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0 个月；本协议期满后，双方如无异议，双方履行一致行动义务的期限自动续期 60 个月。袁玉宇和徐弢已在《一致行动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约定了发生意见分歧或纠纷时的解决机制。上述协议签署后，袁玉宇与徐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袁玉宇可以对徐弢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实施控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徐弢持有公司 16.53%的股权。 2、截至报告期末，袁玉宇系纳普生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纳普生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纳普生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3、2022 年 8 月 11 日，袁美福先生已与玄元 293 号基金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玄元 293 号基金为袁美福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报告期末，袁美福及其一致行动人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508,796 股。 4、截至报告期末，唐莹女士按照转让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其配偶叶涛先生转让 1,320,000 股。本次股份转让计划系公司唐莹女士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股份转让。转让后，唐莹女士与其一致行动人叶涛先生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17,5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7%。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唐莹	2,972,577	4.50%	0	0.00%	2,097,577	3.18%	0	0.00%
苏州分享高新医疗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86,154	1.95%	0	0.00%	1,286,154	1.95%	0	0.00%
叶涛	445,000	0.67%	0	0.00%	1,320,000	2.00%	0	0.00%
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分享厚德国千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4,295	1.31%	0	0.00%	864,295	1.31%	0	0.00%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迈普医学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51,576	2.50%	0	0.00%	1,651,576	2.50%	0	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29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86,413	1.04%	0	0.00%	1,642,009	2.49%	0	0.00%
袁美福	3,822,383	5.79%	0	0.00%	2,866,787	4.34%	0	0.00%
深圳市凯盈科技有限公司	4,246,049	6.43%	0	0.00%	4,246,049	6.43%	0	0.00%
蔡婉婷	1,497,083	2.27%	0	0.00%	836,453	1.27%	0	0.00%
广东省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粤科知识产权运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9,903	1.14%	0	0.00%	749,903	1.14%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蔡婉婷	退出	0	0.00%	836,453	1.27%
苏州分享高新医疗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1,286,154	1.95%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29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642,009	2.49%
#叶涛	新增	0	0.00%	1,320,000	2.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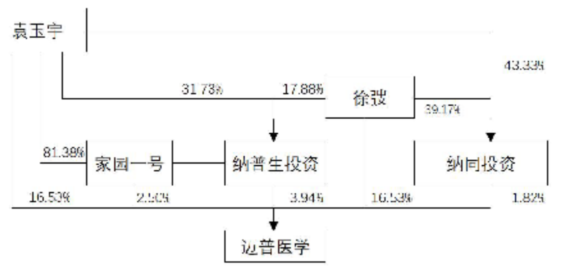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086.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87.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723.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5.54%。2023 年，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股权激励，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17.94 万元，同比增长 25.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153.50 万元，同比增长 73.5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深耕神经外科，丰富并完善系列产品，能为神经外科手术中需要植入医疗器械提供了整体解决方案；持续提升营销管理和客户服务质量，公司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有效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具体体现为：

1、聚焦神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目前，公司是国内神经外科领域唯一同时拥有人工硬脑(脊)膜补片、颅颌面修补及固定系统、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硬脑膜医用胶等植入医疗器械产品的企业，覆盖开颅手术所需要的关键植入医疗器械。

报告期内，公司的人工硬脑(脊)膜补片、颅颌面修补及固定系统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分别占营业收入 60.47%及 26.41%。公司已与境内外近 800 家经销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进入国内超 1,600 家医院，国际市场覆盖欧洲、南美、亚洲、非洲等近 90 个国家和地区。

人工硬脑(脊)膜补片方面，公司可吸收硬脑(脊)膜补片“睿膜?”于 2011 年 3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2014 年 4 月首次取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并于 2018 年入选中国科技部《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目录(2018)》，是目录中唯一一款脑膜产品，为仅有的 9 项“国际原创”产品之一。结合“睿膜?”的研发经验，公司进一步开发了全新一代的硬脑(脊)膜补片产品“睿康?”。在保持产品结构仿生的基础上，通过材料体系创新应用，大幅提升产品的柔软度，使其更容易与脑组织贴合，在内镜下能轻松折叠、方便输送且易于展开，可均匀全面的覆盖脑膜缺损部位，满足临床内镜手术需求，与“睿膜?”一起提供了全面的脑膜修复手术解决方案。由于外部政策变化及公司营销政策的调整，报告期内，脑膜产品共实现销售收入 13,959.91 万元，比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颅颌面修补及固定系统方面，随着人们物质生活条件以及对美学和治疗质量要求的提升，近年来 PEEK 材料的应用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具有扎实的数字化设计和精密加工技术能力，建立了标准化的团队协助服务模式，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已形成了较稳固的客户粘性和较高的技术与服务门槛。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发取得了包括博纳力?可吸收性骨固定系统、安泰卢?颅颌面内固定钛钉、安泰卢?颅颌面内固定钛板、维卢?聚醚醚酮颅颌面固定板、维卢?聚醚醚酮颅骨内固定板在内的多材料固定系统，与赛卢?颅颌面修补系统共同为临床提供覆盖小儿到成人、颅面与颌面的修复固定解决方案。报告期内，颅颌面修补及固定系统实现销售收入 6,096.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1.13%。

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方面，公司开发的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止血产品，是国内少数实现产业化的氧化再生纤维素产品，具有良好的止血效果，其产业化将打破我国神经外科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止血产品的长期进口垄断。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海内外临床使用超过 100,000 片。此外，公司积极推进该产品的拓扩适应症工作，延伸至其他外科领域，“可吸收多层纤丝型再生氧化纤维素”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其顺利产业化将有望快速提升公司止血材料市场渗透率，与进口品牌在全外科领域上展开竞争。

硬脑膜医用胶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硬脑膜医用胶产品具有低溶胀性、成胶后 pH 呈中性等特点，解决现有产品密封效果不佳、易堵塞等问题，并降低了现有产品存在的对脑组织产生压迫等临床应用风险。随着该产品的注册证的取得，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对产品的应用认识，积极参与相关的招投标工作。

报告期内，可吸收再生氧化纤维素和硬脑膜医用胶共计实现销售收入 2,402.2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0.41%。

2、国内外渠道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

全球化布局是公司一以贯之的发展战略，于 2011 年设立德国子公司，开始进军海外医疗器械市场，开启了国际化发展之路。在服务于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目前，销售和服务网络覆盖近 90 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渠道不断拓展，覆盖医院数量不断增加，公司产品已进入国内超 1,600 家医院，产品和品牌渗透率不断攀升。

公司坚守以临床需求为中心的初心，以更加专业的品牌形象，在市场变格中及时调整优化策略，整合产品营销组合，全面梳理多方渠道，一次次攻下集采高地，修复关颅解决方案全国多地相继中标。国内方面，举办 KDA 经销商大会、区域招商会 10 多场，累计开展学术会议 60 多场；国际方面，由公司搭建的“小普闯世界”专题继续带领大家环游世界，通过参加代理商展会探索更多前沿技术与国际市场发展方向，分享我们在技术研究、质量控制和客户服务方面的最佳实践。

报告期内，国内外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8,082.33 万元、5,004.63 万元，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3.53%、39.11%。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在国内市场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占率，同时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力度，逐步建立品牌影响力，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持续贡献。

3、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运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股权激励，对公司部分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通过股权激励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激励员工为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共同努力，实现公司和员工的长远利益绑定，助力公司发展规模的壮大。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4-046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存在可能因股票收盘价连续均低于 1 元/股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9.2.1 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在本所仅发行 A 股股票或者仅发行 B 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本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个交易日均低于 1 元/股，存在可能根据前述规定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上市规则 9.2.3 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股，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

本公告为可能触发以上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14:00

2、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民企总部 35 号楼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璟瑜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77,530,0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00,000,000 股的 31.83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56,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00,000,000 股的 30.4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1,530,0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00,000,000 股的 1.4353%。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1,530,0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00,000,000 股的 1.4353%。其中：无现场投票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21,530,0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00,000,000 股的 1.4353%。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21,528,576	99.9930%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70%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关联股东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56,000,000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该等股份不计入本议案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5,082,976	99.4876%	19,082,976	88.6340%
反对	2,447,100	0.5124%	2,447,100	11.366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69,759,100	98.3727%	13,759,100	63.9064%
反对	7,770,976	1.6273%	7,770,976	36.0936%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77,528,576	99.9997%	21,528,576	99.9930%
反对	1,500	0.0003%	1,500	0.0070%
弃权	0	0.0000%	0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黄国宝、郭光文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4-020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4 年 4 月 18 日 16:00；

2.网络投票：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18 日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通讯大楼 6 楼 1 号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文峰。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9 名，代表股份 296,398,6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52736%；其中：

通过现场会议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名，代表股份 294,392,7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17863%；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名，代表股份 2,005,98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873%。

（八）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第四项、第十项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78,742	99.77986%	16,500	0.22014%	0	0.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78,490	99.99318%	20,200	0.00682%	0	0.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贷款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78,490	99.99318%	20,200	0.00682%	0	0.00000%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78,742	99.77986%	16,500	0.22014%	0	0.000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4,426,908	99.33475%	1,971,782	0.66525%	0	0.000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6,382,190	99.99443%	16,500	0.00557%	0	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78,742	99.77986%	16,500	0.22014%	0	0.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王语轩、黄绮媚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4-034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将延期进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马科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2、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特制定《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马科、马德福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并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银行授信及融资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能够有效和防范担保风险。并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和权利金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品种仅限于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阴极铜，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工具为阴极铜期货及期权活跃合约等，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特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该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罗佳、江泱、金荣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回避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独立董事雷正明、雷霆、王建平、鄢志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包括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在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概述、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工作回顾、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等方面内容。董事会认为 2023 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管理层 2023 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下属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人选调整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第三届董事会下属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陈钊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保证下属各委员会的正常召开，公司拟补选雷正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章程备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